

华泰柏瑞永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
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永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FOF）
基金主代码	0203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7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62,313.9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采用目标风险策略对大类资产进行配置，在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为积极型目标风险策略基金，在充分考虑目标养老资金投资者的风险收益特征基础上，本基金设定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中枢为基金资产的 75%。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p> <p>2、基金投资策略</p> <p>本基金运用多维度的基金评价体系，综合采用定量分析及定性研究相结合的方法，从全市场优选基金进行投资。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历史业绩、基金风格、归因分析等定量指标对全市场基金进行初筛，然后对初筛之后的基金进行定性跟踪调研，从基金经理和基金公司两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价并纳入基金库。</p> <p>3、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基本面研究策略精选优质个股，综合考虑上市公司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估值水平等方面，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p>

	<p>组合。</p> <p>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p> <p>5、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走势、利率变化趋势、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和发债主体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运用久期管理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等主动投资策略，选择合适的时机和品种构建债券组合。</p> <p>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深入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市场利率、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支持资产的现金流变动情况以及提前偿还率水平等因素，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通过信用分析和流动性管理，辅以量化模型分析，精选那些经风险调整后收益率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力求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p> <p>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收益特征相对积极的基金。本基金可能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需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p>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7 月 3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9,225.16
2. 本期利润	369,159.0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431,473.0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6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3 日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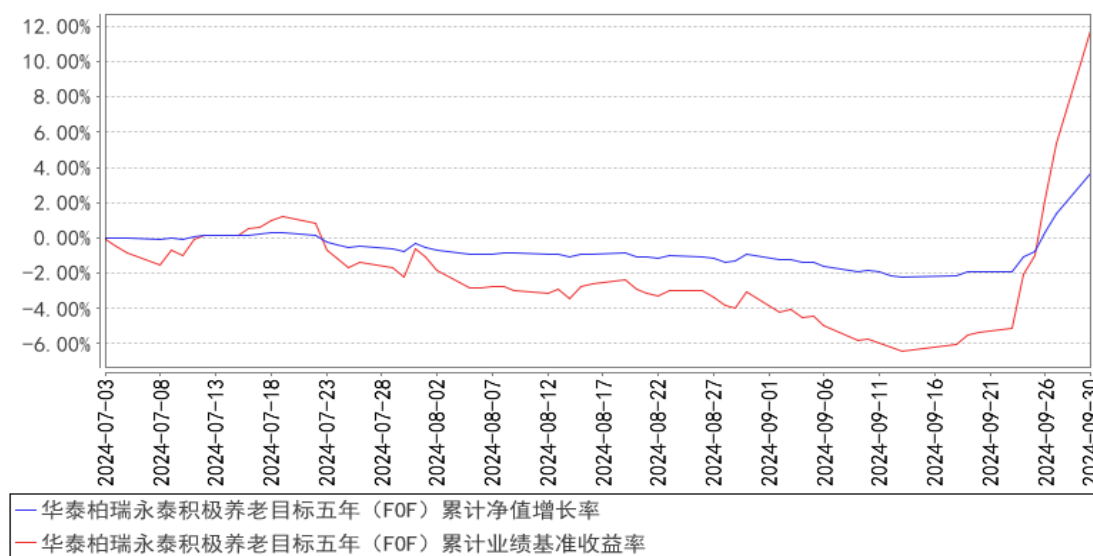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67%	0.40%	11.72%	1.16%	-8.05%	-0.7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泰柏瑞永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F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图示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在建仓期。

3、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鹏	资产配置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7 月 3 日	-	14 年	北京大学西方经济学硕士。曾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分析师、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FOF 投资经理、太平洋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经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FOF 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资产配置部副总监。2023 年 8 月起任华泰柏瑞祥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起任华泰柏瑞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永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

首先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其次交易部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在交易过程中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风险管理部对报告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 次，都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

需要而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 3 季度，可能是我从业以来 A 股市场波动最大的一个季度。在长达 2-3 年的较弱权益市场的背景之下，中央政府针对经济和市场问题不断出台政策，9 月 24 日之后港股和 A 股市场都出现了大幅度上涨。从稍长一些的时间周期来看，这次密集的政策出台可能意味着中央政府在经济上的重大转向，即力图将经济从物价下降的螺旋轨道重新拉入温和通胀的转向。本基金目前尚处于建仓期，因此权益仓位不高。考虑到季末股票市场上涨太猛太快，我们并不打算在现在这样情绪较为高涨的时候追涨，更可能在情绪有所降温，市场进入到第二阶段时逐步提高权益仓位。

展望未来，我们依然对中国资本市场保持较为乐观的态度。中国经济经过过去几十年的发展，累积了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它们一方面有望受益于国内需求的提振，另一方面在规模效应和科技创新的加持下，可能将会在国际市场攻城拔寨。本基金未来将专注于挖掘国内的优质资产，做好产品整体的资产配置，争取最终给投资人带来较好的长期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6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6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7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3,648.00	2.42
	其中：股票	253,648.00	2.42
2	基金投资	7,929,869.58	75.57
3	固定收益投资	503,913.15	4.80
	其中：债券	503,913.15	4.8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9.58	-0.0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5,443.82	4.82

8	其他资产	1,301,233.28	12.40
9	合计	10,493,498.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5,700.00	1.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27,948.00	1.2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3,648.00	2.4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48	保利发展	11,600	127,948.00	1.23
2	600161	天坛生物	5,000	125,700.00	1.2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3,913.15	4.8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3,913.15	4.8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 国债 09	5,000	503,913.15	4.8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29.6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00,696.66
3	应收股利	7.01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01,233.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
----	------	------	------	---------	---------	--------------	------------------

							所管理的基金
1	159601	A50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935,300.00	823,064.00	7.89	否
2	008864	鑫元中短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692,612.86	801,630.12	7.68	否
3	511030	平安中债-中高等级公司债利因子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76,200.00	800,176.20	7.67	否
4	009953	华泰柏瑞锦乾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650,255.46	699,869.95	6.71	是
5	511010	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5,000.00	689,220.00	6.61	否
6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 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4,000.00	441,820.00	4.24	否
7	004042	华夏鼎茂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01,417.99	402,031.32	3.85	否
8	000186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369,139.90	400,553.71	3.84	是
9	513550	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 50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94,700.00	358,387.60	3.44	是
10	011066	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74,891.41	331,237.22	3.18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4 年 7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709.45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606.46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5,805.05	492.4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201.33	120.42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用(元)	65.32	13.18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1,198.21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项。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7月3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62,313.9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62,313.92

注：份额变动计算期间为 2024 年 7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7月3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5,00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5,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	99.43

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基金成立	2024-7-3	10,005,000.00	10,000,000.00	0.0000
合计			10,005,000.00	10,000,000.00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5,000.00	99.43	10,005,000.00	99.43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5,000.00	99.43	10,005,000.00	99.43	-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703-20240930;	0.00	10,005,000.00	0.00	10,005,000.00	99.43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有单一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超过 20%的情形。如果这些份额持有比例较大的投资者赎回，可能导致巨额赎回，从而引发流动性风险，可能对基金产生如下影响：（1）延期办理赎回申请或暂停赎回的风险。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延缓支付或暂停赎回的风险。（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基金管理人为了应对大额赎回可能短时间内进行资产变现，这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可能发生大额赎回费用归入基金资产、基金份额净值保留位数四舍五入等问题，这些都可能会造成基金资产净值的较大波动。（3）基金投资目标偏离的风险。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缩小，基金将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从而使得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4）基金合同

提前终止的风险。如果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申赎动向，审慎评估大额申赎对基金持有集中度的影响，同时将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最大限度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无。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的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4、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基金的公告

11.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托管人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免长途费） 021-3878 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5 日